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江亭儀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8465
傳真：(06)2995877
電子信箱：s010052@mail.tainan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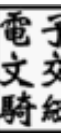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0913671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精進各機關徵才與應徵者職缺媒合作業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」業擴增公務人員履歷表線上篩選調閱等功能，並訂於109年11月16日起正式上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總處)109年11月6日總處培字第1090044631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總處為推動人事業務無紙化，將職缺刊登及人員應徵作業整合，自108年7月1日起提供線上作業功能，並自109年1月1日起全程實施線上作業；又為利各機關審核應徵者資格及適任性，亦建置用人機關人事單位得於職缺有效日期截止14日內，透過線上調閱經應徵者授權之完整公務人員履歷表之功能。
- 三、經考量線上調閱公務人員履歷表之功能涉及應徵者之個人資料，總處已增列「篩選調閱」之功能，各用人機關應衡酌用人需求及資料調閱之必要性，自行選取調閱應徵者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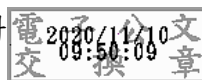


務人員履歷表之項目。

四、總處另基於公務人員履歷表之調閱功能，已提供用人機關審查應徵者基本資料及職務適任性之各項資料（如：考試、學歷、經歷、考績、獎懲等），除基於機關業務屬性及特殊用人需求外，各機關應避免重複要求應徵者提供上開資料之佐證文件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



裝



訂

線

